

证券代码：688152

证券简称：麒麟信安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

总股本 1%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1/26 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杨涛先生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/1/24~2024/4/23
预计回购金额	3,500 万元~6,000 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790,957 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0045%
累计已回购金额	3,002.36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35.05 元/股~42.75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4 年 1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,500.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6,000.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102.18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、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2024-008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2024-012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。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4年4月19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90,95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0045%，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.4382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42.75元/股、最低价为35.05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0,023,615.21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